

南岭走廊民族宗教研究

NANLING ZOULANG MINZU

ZONGJIAO YANJIU —— 道教文化融合的视角 下

DAOJIAO WENHUA RONGHE DE SHIJIAO

王建新 主编



宗教文化出版社

阅 购

B959.2
20126

2

南岭走廊民族宗教研究

NANLING ZOULANG MINZU

ZONGJIAO YANJIU —— 道教文化融合的视角(下)

DAOJIAO WENHUA RONGHE DE SHIJIAO

王建新 主编



桂东北壮寨的师公及其仪式活动

张晶晶

引言

笔者 2005 年 7 月在广西龙胜各族自治县和平乡龙脊村廖家寨第 5 组进行壮族宗教文化田野调查时第一次见到当地人带有“神药两解”意义的宗教仪式。一个人生病或是运气不好时,可以根据其八字来选择合适位置架一根杉木枝,经过专门的人念咒、献上祭品(通常是鸭子)后,病痛或厄运会缓解。当地人用桂柳话称其为“架桥”。类似的仪式在当地还有数十种,请人来做这种仪式,桂柳土话称之为“打办”(ban),也称“作法”,用当地壮话来表示,就是“估谋”(gu mou)。在龙脊地区乃至整个龙胜县,都有一些居民是专门为别人打办、作法的,在当地壮话中一般称其为“师否”(shi fou),意为“师父”。但在汉语中,从事这种活动的人被称为师公,且学术界也有针对师公的研究。笔者本文采用“师公”说,在行文中将帮人打办、作法的人定义为师公。

师公在龙脊壮寨人的生活中起着重要作用。笔者曾于硕士论文研究阶段(2005 年 7—8 月、2006 年 1—2 月)前后两次进行了田野调查,并在参加“宗教与族群互动”课题组以后,于 2008 年春季和秋季赴龙脊进行了确认调查,并参照硕士论文部分内容改写成这篇调查报告。

一、龙脊村的自然人文与宗教民俗

龙脊村古壮寨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龙胜县和平乡龙脊村。龙胜古称桑江,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地处桂湘边陲。东临资源、兴安,南接灵川、临桂,西与融安、三江为邻,北毗湖南城步,西北与湖南通道接壤,面积 2370.8 平方公里。境内民族众多,是瑶、侗、壮、苗等少数民族的聚居地。龙胜境内皆山,除了少量的高山草场外,绝大多数遍布竹子和森林,是广西重要的林区。15 度以下的缓坡大多已开辟为梯田或梯土。层层梯田是当地随处可见的风光,犹以龙脊梯田最为壮观和美丽。^①

历史上,整个金江河流域曾被泛称为“龙脊”。迄今为止,广义上的龙脊仍是指整个金江河流域,而狭义上的龙脊则是指现在行政意义上的龙脊村。龙脊村是以壮族为主,杂居红瑶的一个行政村,现在包括廖家寨、侯家寨、平寨、平段、七星(红瑶聚居)、岩背、岩湾、岩板八个寨子。1984 年前,平安寨(过去称毛呈)与龙脊村同属一个生产大队,之后则脱离龙脊村,独立成为平安村。截止到 2004 年底,龙脊村共有 13 个村民小组(包括七星红瑶村民小组 1 个),人口总数为 1199 人。古壮寨特指廖家寨、侯家寨,以及平寨、平段共四个寨子。除嫁入或上门的外姓,这四个寨子均为单姓壮族寨子。廖家寨、侯家寨村民分别为廖姓、侯姓聚居,而平段、平寨居民则都是潘姓聚居,因两寨户数少^②,故习惯上合称这两个寨

^① 龙胜县志编纂委员会,《龙胜县志》,上海:汉语大词典出版社,1992。

^② 平段平寨合计 52 户,而廖家寨为 109 户、侯家寨 74 户,2005 龙脊村户口资料。

子为潘家寨,或双平屯。^①

龙脊社会最基本的单位是栏(壮语为 ran)^②,意为家、房屋。一个“栏”指一幢独立的房屋与住在这幢房屋里的人。在社会日常生活中,不管“栏”居住人员的多少,每一个栏都被视为一个基本单位,参与其他社区组织的建构,如组成作为政府行政组织的村民小组以及其他传统社区组织、社区公共事务的劳力与费用摊派、集体性礼仪活动以及私人礼物来往也都以“栏”为单位。每个“栏”有自己的名字,命名的方法如同当地常用的亲从子称法,一般是在“栏”的后面加上该家屋的成员中最晚一辈后代中最年长者(即长子/女或长孙)的名字。所以,“栏”既是一个自然空间和物质空间单位,又是一个基本的社会单位。

比“栏”大一些的社会单位是老栏(reran),老栏的意思是内部的栏,当地人用桂柳话称之为“亲房”。老栏的主要成员之间多具有同胞或堂兄弟姐妹的血缘关系,同一个老栏内同一辈分者称为“平伦”(pilun)。比老栏更大一些的亲族组织是岱瓦(taiw),同一个岱瓦者一般被认为有一个共同的祖先。当地人在讲桂柳话时,将老栏与岱瓦都用“家门”这一个词来表述。老栏和岱瓦的区别是相对的,当老栏内的“栏”增加到十余个时,它就可以变成一个岱瓦,下面再分出新的老栏。

^① 清末民初,廖家寨曾先后有李姓和唐姓汉人迁入居住,尽管他们通过联姻等方式尽力改善他们在寨内的生存状况,但这几户人家最终或者迁走,或者已绝后,故该寨目前仍为单姓聚居(郭立新,《界限与共享:龙脊壮族社会空间模式分析》,首届中国与东南亚民族论坛论文集,第79页,北京:民族出版社,2005)。

^② 壮语分南、北两大方言,当地的壮族语言根据语言学分类,属于汉藏语系壮侗语族壮语北方支系桂北土语,有语言而无文字。龙胜壮话虽然同为桂北土语,但实际上各地之间并不统一。由于历史上与汉族、瑶族居住较近,相互之间有影响,古壮寨的男女老幼多少都会说桂柳话,部分还通晓红瑶语言,加之现代国家教育体系和电视等传媒的影响,不少年轻人都能说流利的普通话。

莞(wan)表示寨子。由于龙脊寨多为同姓,寨民们自认为拥有共同的祖先,彼此之间有血缘认同,故莞或寨往往具有很强的凝聚力,它是龙脊社区的重要统合力量,各村寨之间大都有着较为清楚的界线。为了保证自身安全,抵制外来干预并保持对社区的控制,龙脊先民开发出了大规模的梯田耕作系统,并聚居成较大型的村庄。^①

提及村落的历史,村民一般会讲起从老人那里听来的传说,这个村落已有数百年的历史。据廖家的老人讲述,本寨廖姓原籍山东泰安县,后经广西河池、全州县,于明代万历年间(1573—1620年)迁入现在居地。据《侯氏家谱》记载,相传侯氏的祖先是南丹县庆远府土州人,在清顺治年间(1644—1662年)迁入现在居地。^②有趣的是,三姓的人都说他们的祖先是在明代从桂西河池南丹一带迁入桂北的兴安,后来又在明末迁入龙脊,而他们最早的祖先是从山东(泰安或青州)迁入广西的。有人说,这三姓是同时迁入此地的。但也有另外的说法,认为潘姓人可能是最早的居民,与周围瑶寨中的潘姓有亲属关系;廖姓后来迁入,从潘姓人手中买地用于居住和耕种;而侯姓是赶走了原居此地的瑶族后迁入的,在三姓中来得最晚,侯家寨的壮语意义便是“驱瑶”。三姓的族源和历史记忆的建构是个值得探讨的问题,对于透视当地的文化格局具有重要意义。

百余年来,三姓各自分寨居住,又相互影响,山地环境与梯田耕作塑造了他们相近的生活模式。与外界其他族群的交流在影响其本身文化要素的同时,也加强了三姓内部的认同与整合。民间

^① 以上三段引自郭立新:《打造生命:龙脊壮族竖房活动分析》,《广西民族研究》2004年第1期,第36—37页。

^② 参见《侯氏家谱》。

信仰是民俗文化与民俗生活中的闪光点,对龙脊村古壮寨的民间信仰进行分类、探讨,有助于了解文化要素在村落内外的平衡过程及以整体观来看待当地的文化体系。

据《广西壮族社会历史调查》(第一册)介绍,当地在20世纪50年代曾有道教、佛教、巫婆(或称仙婆)等三种。道教是龙脊最古老的宗教,它产生的历史及如何传进的历史不甚清楚。巫婆传到这里的歷史也无从调查了。^① 龙脊过去没有佛教,在民国二十二年(1933),桂林佛教堂有教授石幌亮到本地宣传佛教,培养了一批教徒,并在平安附近建立一座庙宇,从此这里才有佛教。^② 笔者在当地调查期间,这四个寨子中并无佛教的寺院、道教的道观、基督教的教堂或是伊斯兰教的清真寺等建筑。调查过程中也未发现村中有信仰佛教、道教、伊斯兰教的教徒。《广西壮族社会历史调查》(第一册)中的调查报告对龙脊村师公与道公未做出明确区分,材料不够准确。

当地村民生活中有其地方性、依托于日常生活的信仰体系。在龙脊村古壮寨,从一个人出生、成长、结婚、生育、起房、到去世,都离不开各种仪式:“三朝”仪式、架桥仪式、结婚仪式、竖房仪式、葬礼等,而地方性的信仰是在这些日常的场景、仪式中得以展演的。龙脊村中有半职业的师公、道公、地理先生、命理先生,称其为半职业是因为平时他们也从事农业生产活动。在龙脊村古壮寨,这些从业人员全部为男性。因为他们的活动围绕宗教仪式进行,笔者将师公、道公、地理先生、算命先生等定义为仪式专家,并在后

^① 参见樊登、粟冠昌等调查整理:《龙胜各族自治县龙脊乡壮族社会历史调查》,广西壮族自治区编辑组,《广西壮族社会历史调查》(第一册),南宁:广西民族出版社,1984,第138页。

^② 同上。

文详细阐述。师公、道公都是翻译成汉语的称呼，在当地壮话中，人们称这些人为“谋道”(moudao)，而请这些人主持仪式，用壮话说是“估谋”或“估道”(gu dao)，直接翻译成汉语则是“作法”或“打道场”。而在当地壮话中没有地理先生、命理先生的词汇，是从桂柳话直译到壮话中的。笔者因此推测，地理、命理方面的知识可能是当地人早期向说桂柳官话的汉人学来的。后文中将对当地师公加以详细介绍，此处简介道公、地理先生、算命先生等仪式专家。

龙脊村古壮寨的道公，当地称其为“法师”、“道士”。历史上，中原道教的正一道和太一道在壮族地区也有所流行，道公对道教的教义和教规虽有遵从，但也已经过壮族本土宗教文化的改造、吸收了佛、道教的成分而具有方士性质，而非道教体系内的仪式专家。关于龙脊道公所属的派别，M1:64^① 等道公都对笔者说，龙脊村的道公所做的法事属于佛教。M1:64 列举的理由如下：1. 佛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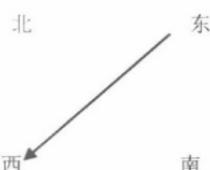


图 1-1：佛教的转法



图 1-2：道教的转法

图 1-1:佛教的转法

图 1-2:道教的转法

吃斋、道教吃荤，龙脊村这一系道公打道场期间都吃素；2. 佛教在打道场开场时请佛、法、僧(菩萨)，而道教打道场开场则请皈依大

^① 本文用这种形式指称报道人，M 与 F 分别代表男性、女性，其后的数字 1、2 代表序号，冒号后的数字代表该报道人的年龄。

法王(天尊);3.请神时,佛教的转法是从东方转入西天门,而道教则是从东方先入南天门,再进西天门,比佛教多了一步(参见图1-1,1-2)。但不论佛教、道教,各自在请神时都是转七圈;并且也只是开头在念词请神时有区别,后面所念经文等佛教、道教都是相同的。

当地师公与道公的主要区别在于:道公主要主持丧葬仪式,而师公主持的多项仪式中,并不直接包含丧葬仪式。一种更形象的说法是,道公管死人,师公则兼管生死。道公可以补充师公之不足,在葬礼中发挥作用。道公的法器多于师公,除法铃、卦之外,还有法螺等物。道公所用的经文比师公要多,一般用毛笔抄在纸上,用汉字记录,需要时取出,按节律照念。道公念经是用桂柳话,而非壮话。道公作法有时要穿道袍,戴一顶有两条长飘带的帽子,而师公则是日常穿着。有趣的是,龙脊古壮寨较活跃的道公与师公往往是合二而一的,有些村民甚至都无法区分这同一个人在何种仪式中是何种身份,便笼统称之为“法师”。

龙脊村古壮寨居民在选择墓地以及房宅地,即阴宅、阳宅时最重视风水。帮人看风水、择吉的人,当地称为地理先生,是农忙务农、农闲帮人看风水的半职业性人员。有的师公、道公也兼任地理先生。龙脊村古壮寨有学习本家祖传秘法的地理先生,也有从外面学到秘诀的地理先生。人们通常习惯请本寨的“专门”地理先生看风水。

给人算命的人,当地人用桂柳话称之为“命理先生”或“算命先生”。算命一般是通过主家的生辰八字来看当年的财运、姻缘、运程、所犯关煞等,用桂柳话俗称“看八字”。龙脊村目前已经没有单纯给人看八字的命理先生,现有的师公、道公或地理先生一般都随已故师傅学过一些看八字,所以命理先生也由他们兼任。命

理先生为新生儿写出八字，并应人们的邀请为其看八字。看八字有一套复杂的方法，涉及五行、八卦、天干、地支等内容。除了已故师傅们传下的方法之外，命理先生近年来也在县、市一级的书店买来流行的算命书籍翻看、阅读。谈及已故师傅们所传的方法以及书上的方法，M2:36说，他给人看八字时，以已故师傅们传的方法为主；县城买来的书每本中只有一部分有用，要懂得鉴别所需要的内容。目前，请命理先生看八字在龙脊是常见的事情。在三朝、起房等大事当中，村民会请命理先生帮看八字；在莫名其妙生病、久病而医药不奏效、做事不顺利、适龄而未婚等情况下，村民也会拿出八字请命理先生查看这段时间八字所犯的关煞，再由此决定是否有必要要请师公帮忙解关煞。

二、师公及其仪式服务

(一) 古壮寨的师公

师公是一种半职业性的仪式专家，有较完整的教规和组织，但无严格的修行仪轨，其成员全部为男性。称其为半职业是因为，一方面，他们本身是村民，平时也要从事农业劳动以及其他劳动，另一方面，他们有独立的组织和成员，在其他村民需要时受邀为其主持各种仪式。这种行为在桂柳话中被称为“打办”，有时也称之为“作法”，在整个村落生活中其着不可或缺的作用。当地人的生命周期无不经过师公所主持的仪式：小孩出生3天至半个月内，家人要请师公为其“安花筒”，以求孩子平安、顺利成长；孩子受惊，要请师公来为其“赎魂”；孩子运气不好、体弱多病或是与父母八字不合，需请师公主持拜寄；日常生活中，又有不分年龄段的送鬼、架

桥等由师公主持的小型仪式；家中起房安牌位，需通过师公“安香火”；人去世后，其子孙还要请师公去墓地为亡人安龙；此后的春节、清明、七月半祭拜，家人也要请师公去谢坟，以飨祖先；此外，寨中每年的祭社活动也要请师公去安抚土地神；若整个寨子有不祥预兆，会请师公为整个寨子“送火星”；几个村寨有联合大型活动，也会有大规模的师公“打醮”。当地师公主要通过其“作法”活动为人们祈福消灾，是人与祖先、神的中介。

师公是当地人在日常生活中用桂柳话表达的、对给人作法的仪式专家的称呼，这是汉语中的称呼，而非当地语言。通常在师公面前时，村民会尊称其为师父，而据廖家寨师公 M2:36 说，“师公”是对其历代已故师公们的称呼，而对活着的应称之为“师父”，本文仍依照惯例称其为师公。在龙脊十三寨地区，每个寨子一般都有自己的师公，临近地区的师公之间也有松散的组织，由一个从事时间最长、资历最老的师公做主要领导，当地人用桂柳话称之为“大师父”。龙脊村古壮寨现在资历最老的师公是平寨的 M1:64，他本身既是师公又是道公^①，既懂算命、合八字又通地理、风水，可谓一专多能。

龙脊村古壮寨现有从业的师公四人，廖家、侯家各一，平寨有两人。

平寨师公 M1:64，是远近闻名的大师父。他既是师公，又是道公、地理先生、命理先生，身兼多职，声名远扬。自述 13 岁初小毕业，从 14 岁开始随廖家寨一位师公^②学作法，18 岁挂牌。他家在

^① 在龙脊的民间分类体系中，师公、道公之间是有区别的。道公专管在葬礼上为亡人作法事，而师公既能为活人作法，也可以为亡人作法。

^② 廖家寨人，家境较贫寒，后来上门做了本寨一户殷实人家寡妇的继夫。于 1968 年去世。

1953 年土改中被划定的成分是富农,曾经在廖家寨到七星寨之间拥有大片土地(约二十余亩)。当时学习作法是因为他的太公懂一点作法、地理、命理,希望后辈儿孙能学习一些。所以他先随太公学了一点,后来正式拜廖家寨师公为师。学成之后,受当时的政治运动影响,在“文革”期间没有作法。80 年代之后,邀请他作法的人逐渐增多,除了附近的壮族村寨,也有瑶族、汉族的人请他作法。后来同村的几位老师公相继过世,众人推选他做了本地的大师父,所以他收徒较多、走的也比几个年轻师公远。前来向他拜师的,有龙脊、平安、金江、白石等几个村的;他也曾受邀在和平乡的各个村子帮人作法。现在年纪大了,身体不好,不想去太远的地方了,所以多在本村帮人作法。如果有远处的人请他去作法,他会推荐主家请 M2:36 等年轻师公。因为名气大,每年请他作法的人家多得他自己都记不清楚。M1:64 的妻子是廖家寨人,两人育有两子一女。长子已经去世,长媳是侯家寨人,后改嫁到侯家,时常有来往。长子留下一个孙女,19 岁,幼师毕业后在广州做幼儿园老师。幼子曾离异一次,现娶一名廖家寨女子为妻,育有一子,5 岁。女儿则嫁到廖家寨。M1:64 的两个儿子对作法、命理等不感兴趣,未随他学过作法。长子的早亡曾经带给他很重的精神打击,但 M1:64 是个乐观、开朗的人,对此已经渐渐看开。

廖家寨师公 M2:36,本是平寨人,后来到廖家寨做了上门女婿。他有一女一子,女儿姓潘,住在平寨外家,儿子姓廖,随父母住在廖家寨。自述读到初中一年级便不愿再读,从 18 岁开始随侯家寨一位师公^①学习算命、写八字、作法。1993 年师傅去世,所带的另外几个弟子不成器,没有学成;他算其中学的较好的,在不得已

^① 四代世传的师公,也会看地理、命理。此人无子,有两女;其中一女招郎上门,女婿不愿学习作法等内容,遂传给别人。于 1993 年去世。

的情况下继承衣钵,由 M1:64 做见证人,于师傅的棺木前交卦。后来因为所学不精,又分别求教于在侯家寨另一位师公^①和 M1:64,才把关于作法的内容学全。不记得或不清楚这段历史的村民,往往以为他从一开始就是 M1:64 的弟子。他在 90 年代后期曾经去梧州、湖南、广东等地打工(在家具厂做雕花),所以能够说一口流利的普通话、白话,可以轻松与外人交流。从 2000 年以后,他常年在家帮人作法。因其年轻、人品好、谦虚,又不沾烟酒、赌博,赢得了极好的口碑,且当地一些人认为他作法后很有效,对之赞不绝口。本寨和周围寨子的很多人邀请他帮忙作法,除龙脊四寨外,他也去附近的七星寨、平安村、隶属金江村的新寨、八难等几个寨子作法。因为邀请他作法的人太多,所以忙的时候,一天会在不同的地方做四、五次法,一年累计的数字也数以百计。这几年内,他声名鹊起,大有压过 M1:64 之势。因为他既懂作法,又随 M1:64 学会了打道场,还通地理、命理知识,且精于写字、绘画,远胜过村内的其余几位仪式专家。龙脊村很多人提及他时,都认为他会成为本地未来的大师父。

侯家寨师公 M3:40 是侯家寨现任屯长(寨老),已经做了三年左右。他从 90 年代中期起在龙胜、南宁、湖南、广东等地打工(做胶合板等),离异两次,目前单身。自述初中毕业后两三年开始随自己的爷爷学习作法。M3:40 的爷爷曾做过侯家寨的寨老,在当地有很高的声望。当时 M3:40 学作法一方面是自己感兴趣,希望学;另一方面是自己的爷爷愿意教他。其爷爷与平寨的 M1:64 一同随廖家寨老师傅学作法,但其爷爷只懂作法,不会看八字、风水。在其爷爷去世前,已经为他举行过交卦仪式。他认为已经弄懂了

^① 即侯家寨师公 M3 的爷爷,于 1996 年去世。

爷爷所教的内容，并有所超越，因为他又拜平寨一位地理先生为师，学习看八字、风水，学会了爷爷没有掌握的内容。在爷爷去世后，他也拜在平寨的 M1:64 门下，进一步学习作法内容。在外出打工期间，他也经常购买、阅读关于地理、命理方面的书籍，认为与自己以前所学的内容有相同之处。因为他近年来多在外打工，每年至多回家两次，在家的时间每年累计不超过三个月，加上他从不主动声称自己会作法，所以请他作法的人并不多，一年只有十次左右，多趁其在家时请他作法。一般在本寨和双平屯，也曾经去过金江一带新化人后裔聚居的小寨子做过法。因为本村另有两位有名的师公，所以村民多倾向于请另外两位师公，请 M3:40 的一般是自己的亲戚。即便在侯家寨，也有人直言不讳地说，M3:40 所学的东西不多，经验不足。

平寨 M4:51 是 M1:64 的胞弟，从小被过继给其叔叔，但因为住同一个寨子，与亲兄弟来往很多。他继父的父亲也是师公，但去世很早。他家两代都婚后无子女：其继父没有儿女，从兄长那里接养了 M4:51；而 M4:51 婚后也没有生育，从廖家寨第 5 组接养了现在的儿子。他随自己的哥哥学习了部分作法内容，最近几年已经交卦。但他主要在和平乡各处做木匠活，很少在家，所以请他作法的人较少，主要在本寨。其继父是一名老党员，于 2006 年农历正月初一清晨去世，享年 70 岁。据参加葬礼的亲戚们说，虽然其父是无神论者，但并没有阻止 M4:51 学习和参与作法仪式，采取了宽容的态度。而 M4:51 的儿媳是从两江乡嫁入本村的汉族，22 岁，嫁入平寨两年，她在自己外家时很少接触师公作法，甚至至今不清楚自己的公爹会作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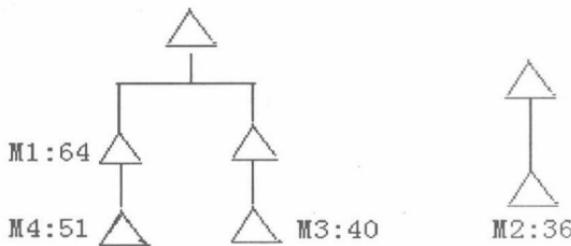


图 2-1:龙脊村古壮寨师公系谱

(二) 师公作法的仪式过程及类型

1. 概念界定。杨树喆在其博士论文《壮族师公教的民俗学研究·中篇·壮族师公教的仪式》文中,对师公的仪式活动归纳为戒度法事和筵头法事两大类型进行探讨。戒度法事是指弟子投拜师傅而成为师公的过程,“通过了这种仪式,新的师公即可被社会所承认,成为真正的师公,从而获得独立从事师公教活动的资格”。^①而筵头法事则是壮族师公对他们履行职能,为民众祈求福祉、免灾除祸时所进行的仪式活动的通称,“筵头”意为酒席,“因为仪式活动结束后,请家要设宴招待主持仪式的师公,有时还要招待应邀前来参加仪式活动的亲友”。^②本文着重对第二种仪式,即杨文所提及的“筵头法事”进行描述,因而全篇中出现的作法仪式都是指这种类型的仪式。龙脊村古壮寨并没有“戒度法事”、“筵头法事”的提法,而将其称之为“交卦”、“作法”,因此笔者在行文

^① 杨树喆:《壮族师公教的民俗学研究》,第29页,资料来源:国家图书馆博士论文库复印件。

^② 杨树喆:《壮族师公教的民俗学研究》,第36页,资料来源:国家图书馆博士论文库复印件。

中以当地民间的“交卦”、“作法”来分别指代戒度法事和筵头法事。

2. 师公作法所需要的物品、法器。师公作法常需要准备生稻米、碗、酒、香、红包、活鸡鸭或羊等祭品，均由邀其作法的人家^①来准备。师公出门作法时，一般穿着与平时无异，只需随身带一个内装法器和所需经文的包即可。据M2:36说，师公外出作法应该带一根手杖，如有条件最好再戴一副眼镜。而龙脊师公常用的法器，除了上文提到的竹制成的卦外就是法铃，多在架桥、谢坟等场合使用；此外，据M3:40说，还会用到雷公印（印型是正方形，鬼怕雷公，故用此印镇鬼）、普庵印（鬼怕此印，也用于镇鬼）和三宝印（印型为正方形指佛教三宝），师公们在黄纸上画好符之后根据需要盖上这些印，可以用来增强法力、封鬼。仪式过程中所需念的经文不多，师公平时也不刻意去背诵经文。如需念经，师公会带上所需的以毛笔手写、汉字记录的科书，需要时以桂柳话照念或唱出即可。在安香火等特定仪式中，师公不需念经，只需念咒（即师公与已故师傅们沟通所用的“鬼话”）。最后，我们看看经书中记载的仪式名称和用品：

师公科书《道科专用》记载的仪式名称和所需供品

过往伤神庙（鸡进）、送鬼（野鬼）、分化火把、封屋庙（鸡进）、封门庙（鸡进）、退掃庙（鸭进）、解勾庙（鸡进）二庙、禁官符庙、白虎庙、五鬼庙、收水魂（三牲进）、收水魂（鱼刀头一碗）、投石寄庙、投井水庙、投木寄庙、投土地菩萨庙、投把纸寄庙、火星庙、安龙庙（羊进）、安龙庙（牛进）、安龙庙（三牲）、安龙庙（斋果）、架桥庙（鸡）、架桥庙（鸭）、架桥庙（猪进）、诱粮桥庙（羊进）、还许十保

^① 按当地惯例称为主家，下同。

庙、茅人庙、安新香火庙、安师公庙、二庙、三庙、设山神庙(蛋进)、设山神庙(鸡进)、社王庙、三月三庙、四月八庙。

3. 师公作法仪式的大致过程。师公所主持的各种仪式,都是根据当地居民的需要以及人的八字来决定的。人们通常在农历新年前后,或者在久病不愈等有需要的时候请命理先生看自己或家人的八字,命理先生算出八字在这一年中所犯的关煞,告知主家要通过何种方式解关煞,解关煞就需要师公出面帮忙作法了。但现在龙脊村古壮寨已经没有单独的命理先生,现有的几位师公也都学过看八字,此项工作便由师公兼任了,所以多是由同一个师公看过主家的八字后,再帮其作法解关煞。龙脊的师公们宣称,他们从不主动上门宣传自己,都是主家认为自己有需要而请他们帮忙的,因而作法与外面骗钱的封建迷信有本质上的区别。

师公作法,根据主家所犯关煞和年龄特点,采用不同种类的仪式。名称相同的仪式又因人而在方式上有细微差别。去主家作法所选定的日子及具体时间是由师公参照黄历,根据主家的生辰等因素来决定的。师公作法一般要先焚香,请出已故的师公们,虽然主持仪式的是师公自己,却要以已故师公们的名义来作法。大致来说,作法的程序如下:(1)摆好供品后,师公用卦请神,所请的神包括已逝的师公们、所在寨子的庙神、当地的土地神、主家的祖先。(2)请来神后,师公用鬼话(神话)与之交流,请他们担保为主家解除关煞。(3)将祭品弄熟之后,师公用鬼话请神领香火。(4)用卦送神。有些仪式过程中需要师公用桂柳话唱出部分经文内容。

作法后主家要分给师公一些生稻米、鸡腿、鸭腿等(视祭品而定),邀师公一同吃饭,并封一个红包^①付给师公报酬,一般在 20 -

^① 一般是作法时,米上所插的那个红包,有时主家还会另外再封个红包一并送给师公。